

诚信经营与匠心制造才是制造业立身之本

——一起纺织设备买卖合同纠纷引发的思考

高建生 吕晓艺

一场纺织业与设备制造业的买卖合同纠纷,正在引起业界关注。1月21日,由晋江市人民法院受理的巴苏尼公司诉凤竹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一审判决:凤竹公司应支付两宗已正式验收合同的质保金及利息,驳回了原告巴苏尼公司四宗未经正式验收合格质保金的诉讼请求。

据凤竹公司法务负责人陈述,该案件合同总金额为2082万元,凤竹公司已付90%货款,余下10%为质量保证金待验收合格后支付。凤竹公司要求巴苏尼公司按照合同的约定对设备存在的质量问题进行整改验收合格后支付,而巴苏尼公司以质保期已过为由拒绝整改并要求凤竹公司支付质保金。



凤竹纺织

货物未经最终验收合格要求支付质保金? 一审法院不予支持

一审法院受理案件后,认为争议焦点主要在于:各个合同的质保期如何起算,质保期届满日起算如何确定,巴苏尼公司主张凤竹公司支付质保金是否符合合同规定和法律规定。

2020年10月,巴苏尼公司一纸诉讼将凤竹公司告上法庭。

从起诉状中可以了解到,从2017年5月至2018年5月,巴苏尼公司与凤竹公司签订了六份《设备购销合同》。合同约定,凤竹公司向巴苏尼公司采购高温生态匀染机共计35台,合同总价2082万元,设备经验收合格一年后支付质保金。凤竹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向巴苏尼公司支付了90%的货款,剩余10%的设备质保金尚未支付。

巴苏尼公司主张,现六份合同质保期均已到期,付款条件已成就,请求凤竹公司支付设备质保金207.7万元及利息。

一审法院受理案件后,认为争议焦点主要在于:各个合同的质保期如何起算,质保期届满日起算如何确定,巴苏尼公司主张凤

竹公司支付质保金是否符合合同规定和法律规定。

针对争议焦点,法院根据双方向法庭提供的合同等证据作出判决认定。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每批机器调试完并经凤竹公司书面确认全部验收合格后,才开始起算质保期。至于是否验收合格,按照合同约定,涉案设备应达到双方共同确认的验收标准,且须经凤竹公司书面确认方为有效。

就目前这些涉案设备,凤竹公司明确表示:无法给予验收合格。

凤竹公司采购负责人向法院出示了巴苏尼公司提供的初验报告,初验结果显示,涉案设备尚存在“提布轮胶条”、“提布轮漏气”、“堵布打结”等质量问题,未经双方最后确认。

初验报告中还明确载明,部分涉案设备存在配件与约定要求不符、门盖易变形、进布塑料管进布易顶到特氟龙管、所生产产品出现色渍返修等问题,需进一步整改。

“我们有这么多的证据来证明这些设备还存在着各种各样的问题,是没有办法验收合格的。”凤竹公司维修人员表示。

“双方合同约定了双方之间均有进行合同验收的义务,因此,验收应当是双方共同验收,凤竹公司以其出具的验收报告主张设备存在的质量问题,巴苏尼公司未在合同约定的验收期限内提出异议,亦未要求与凤竹公司共同确认该质量问题。”晋江市人民法院在《民事判决书》中判定:“凤竹公司以该验收报告所载主张其进行验收时存在的质量问题,本院予以支持。”

根据双方提供的证据,晋江市人民法院还判定,巴苏尼公司至今未能提供证据证明其就四宗合同所涉设备存在的能耗问题进行过整改,并已整改至符合双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凤竹公司认为,达不到双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自然无法确认验收合格,也就触发不到质保期的起算。

因此,一审法院认定:凤竹公司主张该四宗合同质保金支付条件尚未成就,法院予以支持,巴苏尼公司主张凤竹公司向其支付质保金,法院不予支持。

最终,晋江市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凤竹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向巴苏尼公司支付37.3万元及利息损失,驳回巴苏尼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一审法院认定,设备存在诸多质量问题

凤竹公司表示,一个企业能否成功的诀窍就是:诚信经营与匠心制造。同为制造业企业,本应携手合作共同发扬工匠精神,提供有质量保证的产品,才是企业的立身之本。巴苏尼公司尚未完整履约就要求凤竹公司支付质保金,甚至诉至法院,也违背了诚信经营的企业原则。

仅在《民事判决书》中,晋江市人民法院认定的巴苏尼公司设备质量问题就包括:

明确存在门盖易变形、进布塑料管进布易顶到特氟龙管的情况;明确存在能耗不符合双方合同约定的情形;明确存在门盖未加保护、气泡多的问题;明确存在提布轮喷嘴泄漏、主泵损坏等质量问题;明确存在主缸缸盖易变形的问题……

凤竹公司认为,法院对这些设备存在以上的质量问题给予明确认定,要求对存在问题整改后再支付质保金无可厚非。

根据凤竹公司向法院提交的证据显示,2017年5月至2019年8月,凤竹公司向巴苏尼公司购买了各种型号染色机共70台,自购买以来,质量问题层出不穷。

凤竹公司生产人员提供了质量问题图片和两家公司往来函件,内容显示,凤竹公司早就针对质量问题多次发函巴苏尼公司,要求履行整改义务。

2019年6月,巴苏尼公司出具的《关于后期订货的染色机部分改进的告知函》中,承认已经交付凤竹公司的染色机所涉及的主泵、快开门存在技术问题且无法进行技术改良的事实;

2019年9月,凤竹公司就涉案染机存在门盖传感器支架、材料太单薄容易变形、升降温阀易内漏、密封材料质量不好、罗纹易粘牙、提布轮感应器密封材料不好易漏、门盖间隙大、易变形、机台4管以及下升温无比例调节阀等问题向巴苏尼公司寄发函件,要求进行整改;

2019年10月,巴苏尼公司在《关于染色机部分售后问题的回复函》中承认涉案染机存在质量、设计不合理等问题,并承诺进行改造……

据一审《民事判决书》显示,晋江市人民法院认定,在巴苏尼公司与凤竹公司的往来函件中,未见巴苏尼公司对能耗问题

作出过解释、提出过整改方案、着手进行整改,而能耗标准是双方合同后附“验收标准”中明列的验收标准,巴苏尼公司在凤竹公司明确提出质量异议的情况下,至今未能提供证据证明解决该项质量问题,而能耗是企业的重要生产成本,对该设备的使用价值显然具有重要影响。

“设备质量问题如果不及时整改,将大大损耗其使用寿命,严重的话甚至可能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凤竹公司维修人员补充道。

据凤竹公司官网简介显示,自1987年创建以来,到2004年4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成为晋江市首家主板上市公司,成为福建省专业的针织染整厂家和针织品出口基地、国内中小學生校服面料供应商和世界童装品牌面料供应商。

凤竹公司表示,一个企业能否成功的诀窍就是:诚信经营与匠心制造。同为制造业企业,本应携手合作共同发扬工匠精

神,提供有质量保证的产品,才是企业的立身之本。巴苏尼公司尚未完整履约就要求凤竹公司支付质保金,甚至诉至法院,也违背了诚信经营的企业原则。

对此,凤竹公司法务人员表示将维权到底。“巴苏尼公司在经我们催促后仍拒不完整履行整改义务,违约在先,已违背企业双方设立质保金的初衷。”凤竹公司表态,要求巴苏尼公司继续履行整改义务,否则将依照合同约定,追究巴苏尼公司的违约责任。

福建元一律师事务所蒋双灌律师表示,《民法典》第五百零九条“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全面履行自己的义务。当事人应当遵循诚信原则,根据合同的性质、目的和交易习惯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若凤竹公司陈述案涉产品存在质量问题,供货公司应当按照合同或法律规定承担责任和义务。